

ZHONGGUO DE CHENGSHI "BING"

主 编 谷迎春
副主编 杨张乔
郑智强
戎国栋
鲁灿松
周伟新

中国的城市“病”

——城市社会问题研究

编 杨张乔 郑智强 戎国栋 鲁灿松 周伟新

中国的城市“病”

——城市社会问题研究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封面设计 邵秉坤

中国的城市“病”

主编 谷迎春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出版

(北京复兴门外广播电影电视部内)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浙江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插页2 印张11.75 字数276千

1989年8月第一版 1989年8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 ISBN 7-80035-302-8/C.19 定价: 4.40元

导语：

城市——社会改革的一面凸透镜

城市化现象是现代生活方式中出现的最为明显的一种倾向。而且，今天的城市生活状况有暴露性的作用。就是说，恰象凸面镜一样，把现代生活的各种污点非常夸张地暴露在上面。

——汤因比

城市，是人类居住的地域概念，是经济、社会、自然三者的统一体，是现代生活的一种生活方式。

城市，是近代文明的产物，又是创造人类新文明的“工作母机”。

推进城市化是世界各国走向现代的必经之路。《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城市是我国经济、政治、科学技术、文化教育的中心，是现代工业和工人阶级集中的地方，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起着主导作用。”基于这种共识，中国的现代化归根结底是广大农村的城市化，而这一进程的顺利与否全取决于对现有城市的管理、改造以及对未来城市的规划与预测。换言之，当今中国社会改革的一个焦点是能否在打破旧体制下的城乡和谐、城市本身和谐的原格局，建立起一种经得起21世纪检验的新秩序——自然、社会、人类三者的和谐。

城市改革的理论研究，首当其冲的是城市经济学的研究。这门学科创立于本世纪五六十年代，起步晚，纷争多。欧美学者不

少是以城市的供求关系为主体来研究城市经济，所谓均衡论。苏联学者则从计划经济角度来研究行政体系与城市经济，估且称为计划论。不过，无论哪一种角度和理论，它们都共同认可的是城市经济研究势必涉及到一系列的城市社会问题研究，这，正是社会学所感兴趣的東西。城市，是面社会改革的凸透镜，它把社会的每一微小变动所带来的问题以夸张的形式向社会管理者亮出黄牌警告：请注意城市自身的和谐与全社会的和谐。我们粗粗框算有近七十类城市社会问题，随着城市商品经济的发展接踵而来，每一类问题的解决，势必牵扯到全社会的精力、财力、物力，变成一项项繁琐的社会系统工程。基于这种认识，为了从总体上把握城市中的社会问题，我们先做如下的考察。

一、中国城市化进程概述

尽管在社会学家们的眼里，城市化是存在于社会结构、经济、技术和人口的演变之中。然而，城市化毕竟首先是一种人口现象，即人口的地域集中。确立城市化的最基本要素是人口的城市化率。各国对于城市化水平的测定，皆以城市人口及其在全部人口中的比率作为主要依据。

我国的城市化与世界先进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相比，应该说是缓慢的。在其发展过程中有着特定的时代背景和现实条件，有着特殊的发展过程和区域特征。

我国的近现代城市化是在世界城市化的大背景下发生、发展的。城市是手工业与农业分离，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是劳动分工和私有制的产物。那时的城市规模小，以行政、军事为主要功能。中世纪，封建社会农业生产力的提高，社会经济有了一定的发展，出现了许多特别大的城市。18世纪中叶，欧洲发生了工业革命，结束了工场手工业生产方式，代之而起的是机器大工业生产。世界城市的发展进入一个崭新的时期。1800年

世界城市人口仅占3%，到1900年提高到13.6%。尤其是在本世纪初以来，世界进入现代城市阶段，城市化速度大大加快。1925年世界城市人口比重为21%，1950年达28.7%，1980年达到42.2%。发展中国家1950年城市人口只占15.8%，1980年达到30%；发达国家1950年城市人口占53.6%，1970年达到66.8%，1980年超过70%。1950年，全世界500万人口以上的超级城市仅有6个，100万人口以上的特大城市71个，到1982年分别增加到25个和207个。据联合国预测，到本世纪末，超级城市将达60个，总人口6.5亿，发展中国家特大城市将达到300个，其中12个的人口超过1300万。世界城市化发展的状况和趋势，影响并推动了中国城市化的发展。近代中国处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性质，沿海成了殖民主义瓜分中国的重点，并形成“门户开放”的港口城市。这本身是一种耻辱，但作为近代城市发展的历史，却是一个新的开端。鸦片战争以后，上海、天津、大连、青岛等先后被辟为商埠，由原来商港小镇迅速发展为我国重要的经济中心，泉州、杭州、扬州、宁波、蓬莱等地也有很大的发展，形成沿海较为发达的城市群。

我国城市发展曾历史性地经历了从内地向沿海扩散的高起点发展过程。史学家们认为，中国自秦汉统一中国，全国建立郡县制，已初步形成了以行政中心为主体的初级城市系统。在其后两千多年的封建统治下，政事有变，朝代更迭，但城市与区域关系的基本格局变动不大。黄河流域曾经出现世界最早的城市。西晋的洛阳，南朝的建康，隋唐的长安，北宋的汴梁，南宋的开封都曾达到百万人口，是同一时期世界最大的都市。中国城市的历史沿续性很强，如江苏58个县城中的50个，安徽67个县城中的58个均是历史上州府、县的治所。城市发展在建国三十多年里，形成有史无前例的高峰期，1949年我国城市人口比重10.6%，1982年上升到20.6%，目前，中国超级城市占世界超级城市数的比重为12%

(不含香港),特大城市(不含台湾)占世界特大城市数的19.5%,仅次于美国、苏联。建国以来,我国城镇人口增长最猛的是50年代,年增长率为7.8%。据1978年到1981年统计,年平均增长率5%。从总的发展趋势,我国到2000年,城镇人口面临着一个高速增长的阶段,按年增长4%进行预测,也将增至4亿左右,即比现有城镇人口翻一番,城镇人口比重将提高到30%以上。

与世界城市化发展相比,我国城市化发展总体上说是不充分的。这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从城镇人口的绝对数看,我国现有城镇人口约2.1亿,几乎超过欧洲全部城市人口的总和(1.25亿),但就城市化率,还不到先进工业国本世纪初的水平(1900年为26.1%),比目前先进国城市化率68%更要低得多,甚至低于世界城市化率42.2%的水平。第二,中国的城市发展与经济发展是低水平上的同步化,不存在类似有些后进国那样的城市化过度的问题。据1982年全国220个城市的统计,我国城市经济已占全国经济总产值的75.4%,而人口仅占全国总人口的14%。

中国城市化发展,突出的地域特点是东密西疏,大中城市集中于沿海,逐一形成为带状的城市群。中国地域总貌,从自然地理和经济地理的综合性特点划分,呈东部沿海、内地、边远地区三大地域带,其中东部沿海,包括辽、京、津、冀、鲁、苏、沪、浙、闽、粤、桂十一省市,面积为全国的13.58%,内地面积为全国的31.35%,边远地区面积为全国的55.07%。占地不到全国的1/3的东部沿海,却集中着全国将近一半的城镇。据1980年统计占全国城镇的45.6%(内地为46.5%,边远地区为7.9%),人口50万以上的城市主要集中在沿海经济发达地区。辽、冀、苏、京、津、沪占地仅为全国的8%,却集中了15座大城市及特大城市,平均每3.2万平方公里就有一座城市。西北五省及西藏土地面积430万平方公里,占全国领土面积45%,仅有3个50万

以上的城市，平均143万平方公里才有一座。长江三角洲平原在东西300公里狭长地带沿沪宁线分布有6个大中城市，城市之间平均距离不到50公里。

沿海城市“群”，集中了全国很大一部分经济力量。据1979年对沿海十一省市的70座城市的统计，人口占全国的14%，工业企业产值占全国的32.3%，财政收入占全国的40.8%，工业为国家提供的利税占全国的54.2%，其中上海、天津、广州、大连、厦门沿海五大城市，财政收入占全国的22.5%，利税占全国的26.7%。

但是，沿海城市的控制发展已迫在眉睫，如不控制现有规模，城市群不久将连成一体，而与沿海一带的资源、能源、交通、生态形成尖锐的矛盾。

建国30多年来，促使我国城市化发展的因素是多方面的。

(1) 经济因素。城市化过程是和工业社会的经济发展相同步的一个客观存在的历史过程。经济发展对于城市化发展一般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这在我国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给城市化发展奠定了基础。从1950年到1979年的30年间，我国工业生产的年平均增长速度为13.3%，农业平均增长速度为5%。此间，我国城镇人口比重从9.05%提高到13.65%，平均每年提高0.13个百分点。从我国城市化经历了健康发展(1950~1957)——不正常发展(1958~1976)——恢复发展(1977年至今)三个阶段看，凡国民经济健康发展的，城市化发展亦正常，而在长达19年的第二阶段，除1961年—1966年的必要调整外，前3年是大跃进期间的无计划的过速发展，后10年是文革期间的反向发展与停滞发展。二是乡镇经济的发展，为农村集镇的发展乃至农村城镇化提供了人和物的条件。农村城镇化的发展设想是我国缩小城乡差别所采取的一个方针。对此评估暂且不论，这一发展方针在中国各农村镇的发展实际上起着不可低估的作用。尤其是始于70年代初叶而发展于70年代中后期和80年代的乡镇企业，促成了我国

大多数农村集镇形成和发展，以致成为推动农村城镇化的动力。乡镇企业的发展，要求相对集中于集镇，客观上使集镇成了区域的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的中心，并渐渐扩大其空间范围，完善城镇服务系统。虽然从城市化率统计，未能作为严格意义的城市化的范畴，但它是我国城市化发展的特殊状态。我国的城市化不是以破坏乡村为条件，普遍性恰在于其以乡村聚居地为发展前提。

(2) 人口因素。城市人口的自然增长和死亡率的下降是我国城市发展的重要因素。建国30多年来，我国新增城镇人口（不含除城镇户口外的非农业劳动人口），约有 $\frac{2}{3}$ 属于人口的自然增长，只有 $\frac{1}{3}$ 来自农村人口向城镇的转移。

(3) 政治因素。政治因素导致城镇人口的变动，这是我国近30年来城市化过程的重要特征。1960年以来，我国城乡人口曾经历了两次非正常性的大倒流。第一次是1960年到1964年两千万人口城乡转移。由于“一五”之后，我国经济建设严重地受到“左”的影响和干扰，造成整个国民经济比例的失调，1959年之后，相继两千多万城镇人口转入农村，城市人口急促减少。1964年之后，城市经济好转而又不得不向农村招工近两千万。其二，1966年之后，我国发生了十年政治动乱，严重地破坏了国民经济的发展，到1968年底，为减轻城市就业压力，相继动员三千多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可是，在1970年之后，又络绎从农村招工近三千万。到十年动乱结束前后，三千万知青返城，城市劳动力猛增与经济恢复、调整形成尖锐的矛盾。青年就业问题突出。在近30年间，主要由于政治的原因，城乡劳动力对流达1亿多人次。

(4) 思想意识因素。随着我国社会的逐步深入、深化的改革和开放，城市和乡村观念发生很大的变化。它无疑影响到人的职业意识和生活意识。一方面，经济结构的变化，第三产业的发展，城市青年开始注意选择文化、技术层次较高的职业，纺织、

建筑、市政等工作条件较艰苦、劳动量较大的职业招工严重不足，需要从农村招收劳动力，以弥补因职业意识的变化而导致的城市劳动力的相对不足。另一方面，城市化的发展增强了城市对乡村的无限的吸引力，使相当数量的农民脱离土地而成为城市的流动劳动力。这两方面，都促使城市人口的迅猛增长。据杭州市1986年调查，这个百万人口的城市竟动用农民工12万之多，占城市人口的10%以上，提高了城镇非农业劳动力的比重。

综上所述，我国的城市化特征大体可以用两句话来概括：相对的不充足与绝对的充足之间矛盾的统一，牵系于两大纽带一条线。前者释为，城市化率低，是不充足的城市化，而城市人口数高，于具体城市又是绝对的充足，生活设施，交通和其他服务业与之存在矛盾。因此，就现代化发展，需要提高城市化率，就城市的容量又需要控制城市人口的发展，这是一对矛盾。后者释为，我国城市化的发展，系于历史的纽带，乡村的纽带，受制于漫长的海岸线上的发达的城市群。这些特征，使我国城市社会发展别异他国。

二、中国城市社会的特征

我国城市化过程，也是我国城市社会特殊性的形成过程。研究城市社会恰是研究城市社会问题的前提。

何谓城市社会？换言之，如何确切地认定城市社会的本质特征，确定城市社会本质特征的要素是什么。这一点是城市学家们一个争议较大的问题。

城市社会研究，严格地说是一种社区研究。只是就传统的乡民社会而言，它具有一定的整体社会中相对的意义。这种相对的意义，早在19世纪下半叶欧美社会学界即已提出。德国社会学家克迪南德·滕尼斯将城市社会描述为“联体社会”，以与乡村的“通体社会”相区别。在滕尼斯看来，乡村中有着实质上一致的

目标，人们为了共同利益而共同劳动，把人们联结起来的是具有共同利益和共同目标的家庭和邻居的纽带。而城市则不同。“城市生活的特点是分崩离析，肆无忌惮的个人主义和自私自利，甚至相互敌对。”他认为，在城市中人会“变坏”。同时代的法国社会学艾弥尔·迪尔凯姆亲眼目睹了19世纪的城市改革，他提出了与滕尼斯的概念相似的却在本质上又是对立的模式，即机械团结与有机团结。机械团结是指在共同信仰和习惯、共同仪式和标志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社会联系。这种社会联系是无意识的。人们所在的家庭部族式村镇相对说来是自足的，不依靠其他群体就能使生活需要得到满足。有机团结描述的是以人与人之间的差别为基础的社会秩序。它是现代社会，特别是城市的特征。有机团结依赖的是复杂的劳动分工，人们从事着各种不同职业，如同一个有机体。虽然迪尔凯姆也看到当时城市中如非人格性、疏远化、异质化和竞争等社会问题。但他还是肯定标志城市社会的有机团结较之标志乡村社会的机械团结优越，因为城市复杂的分工使居民获得更多的选择和自由。尽管这两位城市社会学先师的观点不尽相同，但是，企图将正在迅速发展的城市社会与乡村社会加以对立，这一点则是相同的。

研究城市社会问题，重要的是能对城市社会有一个科学的认识。在以往的社会学家们那里，社会，无论是城市社会还是乡村社会，主要是从人及其相互关系方面去把握它的定义。这固然是十分明显的，也是极为重要的。马克思主义始终认为，社会，是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但是，马克思主义在指出社会这一特征的时候，则进一步地将人的交互作用放在社会生产活动的基本前提下去考察。马克思在1880年完稿的《雇佣劳动与资本》一文中指出人们之间交互的本质。他写道：“各个人借以进行生产的社会关系，即社会生产关系，是随着物质生产资料，生产力的变化和发展而变化 and 改变的。生产关系总和起来就构成所谓社会关系，构成

为所谓社会，并且是构成一个处于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社会实体。”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序言里提出了一个著名论断：“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关系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应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马克思是从社会发展的过程里，定义社会这一概念，即从生产力的发展上把握社会生产关系的变化与上层建筑的变化，以把握社会发展变化的一般规律。而“社会”的定义，亦远远超过一般人间关系的范围，而立足于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关系——上层建筑这样的三阶结构之上。

马克思对“社会”的这种分析和定义，对社会学的发展起了极重要的作用。这种作用着重表现于这么几方面：

1. 它使社会学不仅限于对于一般人的交互关系的研究，而且着重引导社会学从一般的人与人的关系研究转向决定社会本质和基础的经济关系的研究。从而在深度上扩大了“社会”概念的内涵，把人的关系的本质从心理的、情感的、意识的推展到物质的，使社会学研究开拓到生产力的范畴。这是以往社会学所忽略的。

2. 它使社会学对社会的研究从同时态的，推向以同时态为出发点的历史时态的研究，即不是从即时的互相关系中去寻找社会变化发展的原因，而仅仅将此作为分析问题的起点。其基本的研究过程和方法则是从非物质性的关系转至物质性关系的研究。

3. 它为全方位的展开对于静态社会的研究提供了根本性的条件。静态的社会可以被划分为“物化”的社会与“人化”的社会。生产力、空间的物质构成为静态社会的“物化”结构，而非

物质的人的关系构成为“人化”社会。社会不仅在人的关系中成立着，而且在物的关系中和人与物的关系中成立着。我们认为，考察城市社会不能离开这三对关系。起于这三对关系，才具体地形成城市社会正常的运行机制。每一城市社会，无论其规模之大小，历史之长短，都是这三对关系有机的、虚实的交织，由此而形成的城市社会，既是物质的，又是精神的。中国城市社会，由其形成和发展过程中的特殊性而具有以下特征。

第一，我国城市社会是不发达工业阶层为主干的农业社会城镇化的社会结构。

我国是一个农业社会，工业化程度低下是近代中国的重要特点。近代中国城市发展并不仅是由于其工业经济的发展，而是因为幅员广阔的中国社会需要有强有力的管理中心而推动了城市的发展。严格意义上说，近代中国并没有经历工业化的发展阶段，而现代中国的现代化建设又首先是在农村改革基础上突破的。因此，与欧美城市化发展相比较，我国城市化发展并不是由城市工业迅速地破坏、瓦解农业社会而发生和发展的。恰恰相反，从普遍的城市发展意义上说，相当数量的中小城镇是在乡镇经济、乡镇集市缓慢发展这样的基础上发展的。正如有的研究者认为的：中国目前并不存在严格意义上的城市化，而是城镇化。即“指由农村人口转变为城镇人口的过程”。其实质内容是一——由农业生产转向非农业生产的劳动力日益增多。人口分布由原先较为分散的农村居民点逐渐转向在不同程度上有所集中的城镇居民点，居民的生活方式也随之相应地发展变化。

在我国县一级范围里，普遍地存在着这种由乡村聚居地形成城镇的现象。例如浙江省上虞县城百官镇，1986年总人口为2.32万，其中非农业人口1.88万，农业人口0.44万。百官大队的农业户和非农业人口的城镇居民户完全混在一起。在各大队的劳动力中有2/3以上从事工业、搬运、建筑、服务行业，工副业收

入占该大队总收入的85%以上。这是乡村向城市过渡的典型。这里实际上存在着工业人口中“乡村中心”和“城市中心”分布的比例问题。十月革命前，列宁曾对俄国工业人口数量的城市与乡村的分布作为比较，认为俄国“乡村中心在1890年占最主要中心工人总数的1/3左右（451000中的152000）”，“这就是说，1/3以上的工厂工人应当是在城市以外”。“这一结论具有重要的意义，因为它表明俄国的工业工人的数量大大地超过城市人口。”这为当时对俄国阶级力量的估计提供了重要依据。

当然，在我国城市发展过程中，社会阶层的变化也应看到它的特殊性。即正在迅猛地兴起的“乡村中心”和乡村工业人口增长的现状和趋势。这为中国的城市化发展摹拟了一条异于他国的道路——乡村工业中心直接转向城镇的道路。这种城市发展格局，周恩来同志早在60年代就已有预料和设想，只是当时是从缩小城乡差别的途径而言，而今日则是乡村社会“自发展”的一种结果。

从城市社会另一角度——管理的角度分析其社会结构之特征，则是随集聚地管理项目的增加而逐步地向城市化管理过渡。中国城市社会管理的一个明显的特点，即城市社会管理除行政区划外，还存在着单位属划和“单位所有”的问题。城区为星罗密布的各行业各单位分割成实在的“小块领地”。这些“小块领地”里的政治、经济、文化、日常生活中的问题几乎都由所属单位负责，形成为单位（企业）办社会的城市管理特殊形式。各企事业单位之间互相划定管理范围，一个“围墙”内便是一个“小而全”的社会，除生产、办公外，还包括学校、幼儿园、招待所，甚至开设电影院、饭店等等本应属于社会公共管理的“社会事业”。有些同志称之为“一个与外界缺乏协作联系的封建割据式的封闭式单位”。认为“这种以单位为基本单元组成的城市社会结构不能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对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和物质文明起着阻碍作用”。这种城市社会结构的形成，是小农观念对城市管理的渗透。可以形容为是城市“村镇社会”，难怪乎有人称之为“都市里的村庄”。城市改革和城市的小区建设正在改变这种“单位所有制”的城市社会结构。

我国城市社会结构的发展，是否可以用“农业社会城镇化”这样的概念加以概括？我们认为可以的。因为，这是一种特殊的城市化发展的方式。它并没有经历欧洲工业革命以破坏乡村来促使城市化的发展，从而区别于发达国家的城市社会结构。同时，由于其经济的自发展的特点，又在很大程度上区别于许多依靠外资发展城市经济而促进城市化迅速发展的国家的城市社会和城市社会结构。

第二，我国城市社会是以市场经济“发展不足”而偏重于“大一统”集中管理的经济结构为基础的社会。

我国城市社会从历史的沿革中可以见得，在许多方面并不是随商品经济高度发展而发展的，而首先是服从于行政、军事的需要而产生和发展的。这一点与欧美近代城市化发展是有所区别的。这种历史的沿革，在社会主义中国30多年的建设过程中，并没有被充分认识。相反地，则认为非商品化的大一统城市管理才体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因此，在实际政策、方针的制定上，一直实行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这种商品经济功能不足的城市社会，势必缺乏内在的活力，是中国城市经济发展缓慢，从而阻碍城市社会发展的重要原因之一。

我国城市长期未能有合理的经济结构。这主要表现为工业结构与基础结构的不合理，偏重于工业生产而对于在生产 and 流通过程中不可缺乏的各个环节或者是为生产、生活服务的各个部门的发展却不重视，使原本就基础结构不健全的中国城市社会长期以来经济不能平衡发展的另一重要原因。

我国沿海城市是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地区。然而，我国城市

经济发展受政治因素影响甚重。50年代，由于同苏联的关系，工业发展重点放在东三省；60年代，由于错误地估计国际形势，在“备战备荒”思想指导下又将工业发展重点放在内地“三线”，致使沿海城市经济的发展缓慢，而内地经济又由于种种原因也未能有大的发展。

由于上述原因，我国城市水平和经济发展水平在1949—1957年按比例共长之后的长时间里一直不能互相适应。到60年代、70年代初，不得不采取精简城市人口的强硬手段，人为地达到经济发展与城市发展水平的适应。这在客观上引起了我国城市社会的许多结构和现象的不稳定性。

第三，我国城市文化经历着传统与“外来”的矛盾结合的过程，但是并没有从根本上摆脱文化传统主义的发展轨道。

中国，从洋务运动提出“师夷之长技”并企图仿效西方现代化，到今天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实在在地进行，这一漫长的历史过程中，社会文化尤其是在城市社会中的文化领域，经受了中西文化的长时间的冲突。但是，由于中国现代化进程的缓慢，经济的落后使得中国城市社会文化的现代化意义上的变革也显得极为缓慢。从根本上说，并没有象有些发展中国家那样，完全脱离了“传统文化”，而是在矛盾与冲突中将西方文化渐渐地融入传统文化之中，这种融合是“挑剔”而缓慢的。

诚然，这种说法并不是否认中国文化近现代的局部的“超”传统主义的发展。尤其是不能否认社会主义中国由于社会性质的变化，社会经济从封建的小农经济向社会化大生产的转变，由此而引起的中国文化领域的诸多革命——对封建文化的社会主义性质的变革，城市社会文化有了新的发展。然而，文化的变革，远比政治、经济的变革要复杂和困难。在许多方面，文化的现代化并不是完全摒弃传统而孤立地进行的。恰恰相反，只能在传统文化的基础上实现文化的现代化发展。

对我国城市文化的分析，不能离开上述历史发展的轨迹。我国城市社会，“物质文明”方面，较之旧中国有了很大的发展。可是，就文化而言，变化实际不是很大，尤其是在城市化发展过程中并没有出现西方社会随之城市化发展而对传统文化的根本性的变革。城市社区与乡村社区生活方式存在着许多共同性，思想观念亦具有总体的一致性，个人的文化素质无论在老一代还是年青一代只是一种等距离发展；城市社会在文化状态里的反传统现象不明显。总之，在许多方面，传统文化依然是主要的。城市率先出现的外来文化的影响能很快地融入传统文化之中，并未出现激烈的文化冲突。

近10年，我国社会进入现代化建设的重大历史阶段，这一全方位展开的改革和开放使得中国城市社会的文化发生了与传统主义的矛盾与冲突，从而推动着中国社会文化的现代化发展。这表现于：（1）经济的发展，个人收入的提高，正在改变着传统的消费方式进而推进着社会生活方式的变革。（2）大众传播手段推动了城市社会文化的传播，缩短了文化的互感时间。（3）文化形态在内容上与传统文化拉开了距离，以影视为主的文化活动丰富了家庭生活，每一个城市家庭几乎都告别了“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传统的生活方式而不断地增加着夜生活的内容。（4）由于城市文化的传播速度快，影响大，因此，它对于个性有着较之以往有更大的“趋同性”，城市人的个性的差异不是扩大而是缩小了。（5）与此同时，整体的冲突性却在增加，对于社会，人们越来越趋于相同的态度去评判，从而经常要求改变现实社会。（6）个人文化素质，由被动的提高进入“自觉的”提高，文化程度和知识结构正在发生适应于现代化建设的“自觉”变化。

可以这样说，我国现代化的推进正在使城市社会文化发生结构性的变化，传统与外来的矛盾冲突正在加剧。这种冲突由沿海城市向内地城市展延，开始推动内地的文化激变。